

##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西陇科学：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6）。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 年 5 月 17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4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15 至 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

##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 2024 年 5 月 10 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新瑞路 6 号公司 5 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 2024 年度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非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情况以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
10.00	《关于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情况以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
11.00	《关于 2024 年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11.01	《关于 2024 年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1.02	《关于 2024 年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2.00	《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已提交了年度述职报告，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将就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述职报告。

上述第 6 项议案、第 8 项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须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与本通知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4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或邮件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3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新瑞路 6 号，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会议联系人：宗岩、莫娇

电子邮箱：xlhg@xlhg.cn

邮编：510663

联系传真：020-83277188，联系电话：020-62612188-232

#### 4、注意事项：

-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会前相关手续。
- 2) 出席会议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 3) 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1。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七、附件

-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四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84；投票简称：西陇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17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7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各项议案的表决指示如下(在议案表决栏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中选择一个并打“√”):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情况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 2024 年度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非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情况以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			
10.00	《关于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情况以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			
11.00	《关于 2024 年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2)			
11.01	《关于 2024 年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1.02	《关于 2024 年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2.00	《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说明:

- 1、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2、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应明确投票指示。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或指示不明确的，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4、股份性质包括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5、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